

##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市场联动系列 MALI19028R 理财产品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银行”）发行的市场联动系列 MALI19028R 产品（“本产品”）的全套销售文件包括《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专页《风险揭示书》及《客户权益须知》、《产品说明书》、《认购申请书》、《交易确认书》、交易指示、申请表、确认函和银行不时指定的其他相关文件（不论该等文件的签发时间）（统称为“销售文件”）。如销售文件以中英文两种语言作成，则若中、英文文本之文义有歧义，在任何情况下均以中文文本为准。

本文件（包括《风险揭示书》、《产品说明书》及《客户权益须知》）构成销售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文件与《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不一致的，就本产品而言，本文件具有优先效力。

本产品为投资类产品，存在投资风险。贵方在作出投资决定之前，请仔细阅读本产品的销售文件。贵方可以要求银行对本产品的销售文件或结构及潜在风险作出充分解释和说明，或寻求独立第三方的专业意见。若贵方对于本产品的销售文件或结构及潜在风险存在任何不理解，请勿投资本产品。对于最终生效的产品相关内容，应以银行发出的确认书或相关文件为准。

贵方应监控和执行贵方的内部控制，以确保贵方在银行投资的任何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均符合贵方的投资政策及/或策略。银行将不会检查贵方在银行的任何理财产品是否符合贵方的投资政策及/或策略。（适用于非个人客户）

本文件仅供银行或其任何关联机构及贵方使用。除贵方之专业顾问外，本文件不可复制或分发给他人。

## 风险揭示书专页

###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本产品是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最不利投资情形下，持有本产品到期的年化收益率为零。贵方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任何理财产品的过往表现均不能作为其将来表现的指引，亦不能作为类似或任何其他新发理财产品表现的保证。贵方应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和投资经验独立作出投资决定。如任何影响贵方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银行工作人员乐意贵方重新进行客户投资评估/企业投资评估（如适用），请贵方根据更新后的风险偏好评级决定是否继续投资本产品。

银行工作人员无权以任何形式修改本产品的销售文件，其作出的任何该等口头或书面承诺对银行均没有约束力。贵方投资的产品均以书面销售文件为准。如存有有任何疑问，请勿投资本产品。在任何情况下，请勿事先签署空白销售文件。

个人客户请亲自抄写本《风险揭示书》中的风险提示语句。

贵方签署《认购申请书》等销售文件并提交银行后，视为贵方向银行提出投资申请。银行有权决定是否接受该项申请。银行按销售文件的规定将贵方的认购款划出指定的客户账户，即视为接受贵方的投资申请。

除非银行另行同意，贵方的交易指示一经发出即不能撤销。

### 产品简介

产品名称及编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市场联动系列 MALI19028R
产品发行方：	银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投资货币：	人民币
到期是否保本：	持有至到期日则保障 100%本金（按投资货币计算）
产品风险评级：	2-保守型
适合购买本产品的客户：	风险偏好评级为 2 或以上的个人客户，或风险偏好评级为 2 或以上的非个人客户；并且，贵方对保本型结构性产品有认知或者有投资经验。 <sup>1</sup>

<sup>1</sup> 对保本型结构性产品有认知或者有投资经验是指：在客户投资评估（仅适用于个人客户）或企业投资评估（仅适用于非个人客户）中，贵方确认对保本型结构性产品有认知但无投资经验，或者有认知且有投资经验。

投资期限:	8 个月
提前赎回:	本产品允许提前赎回。请详见《产品说明书》。 注: 本产品 <del>在到期日之前</del> 提前赎回, 可能造成 <b>重大本金损失</b> 。
费用:	<b>银行对本产品的认购和赎回均不收取手续费。</b>
挂钩标的: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
收益:	<p>收益 = 收益(a) + 收益(b)                      收益(a) = 投资本金 x 年化收益率(a) x (n/360)                      收益(b) = 投资本金 x 年化收益率(b) x (m/360)</p> <p>其中:</p> <p>(1) 年化收益率(a) = 3.00%;</p> <p>(2) n 为在收益计算周期内参考利率落在区间范围 1 内的计息日的实际天数;</p> <p>(3) 若到期结算日前第 5 个伦敦营业日的计息日所对应的参考利率落在区间范围 2 内, 则:                      年化收益率(b) = 0.60%, 否则, 年化收益率(b) = 0;</p> <p>(4) m 为在收益计算周期内的计息日的实际天数。</p> <p>区间范围 1: [0.00%(含) - 5.00%(含)]                      区间范围 2: [0.00%(含) - 3.50%(含)]</p> <p>请详见《产品说明书》。</p>
最不利投资情形:	<b>持有本产品到期的收益为零。</b> 详见下文中的“投资情景分析”。

### 投资情景分析

**注意:** 以下任何情形示例仅作参考, 并不代表挂钩标的的实际表现, 亦不应被视为对本产品实际回报情况的承诺。并且, 任何一情形示例均基于假设贵方持有本产品至到期日。**最不利投资情形下, 持有本产品至到期日的年化收益率为零。**

以下分析使用模拟数据。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 投资需谨慎。

假设: 计息日共有 244 天, 即 m=244。起算日为 2019 年 7 月 9 日, 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9 日, 到期结算日前第 5 个伦敦营业日为 2020 年 3 月 2 日。

情形	描述	收益率
情形 1	如果在自 2019 年 7 月 9 日起到 2020 年 3 月 9 日止的期间内,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始终在 [0.00% - 5.00%] 的区间范围内, 并且在 2020 年 3 月 2 日,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处于 [0.00% - 3.50%] 的区间范围内。	n = m = 244 收益(a) = 投资本金 x 3.00% x (244/360) 收益(b) = 投资本金 x 0.60% x (244/360) 年化收益率 = 3.60%
情形 2	如果在自 2019 年 7 月 9 日起到 2020 年 3 月 9 日止的期间内,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始终在 [0.00% - 5.00%] 的区间范围内, 并且在 2020 年 3 月 2 日,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不处于 [0.00% - 3.50%] 的区间范围内。	n = m = 244 收益(a) = 投资本金 x 3.00% x (244/360) 收益(b) = 0 年化收益率 = 3.00%
情形 3 (最不利投资情形)	如果在自 2019 年 7 月 9 日起到 2020 年 3 月 9 日止的期间内,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始终不在 [0.00% - 5.00%] 的区间范围内。	n = 0 收益(a) = 0 收益(b) = 0 年化收益率 = 0

### 主要风险提示

下列投资风险仅涵盖本产品的部分主要投资风险。除此外所列风险外，贵方还应仔细阅读《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中的“风险提示”章节，以充分、全面地了解本产品的投资风险。贵方应了解本文件或任何其他销售文件无法穷尽与投资本产品有关的全部可能风险。

风险类别	具体风险说明
浮动收益风险	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有投资风险，只根据销售文件的约定在持有本产品到期的前提下才保障理财资金本金，不保证理财收益。贵方应当充分认识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非银行存款	本产品并非银行存款，银行不为本产品支付利息。
提前赎回风险	贵方提前赎回本产品的权利受适用法律法规及本产品销售文件相关条款的限制。如贵方在本产品到期前提前赎回，且获得银行准许，贵方需要承担提前赎回产生的费用和对银行造成的损失，比如银行因终止与本投资相关的对冲及/或融资安排而产生的费用等。因此，贵方提前赎回本产品后可收回的金额可能远低于投资本金，甚至为零，并无任何投资收益。
取消及提前终止风险	在遵守适用法律法规及本产品销售文件的前提下，银行可以依据善意及商业合理原则决定(1)取消本产品的发行，(2)取消贵方对本产品的投资申请，(3)全部或部分调整、暂停或终止本产品，及/或(4)对相关销售文件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并根据本产品销售文件的约定向贵方披露。  可能触发前述事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1)基于本产品的特性，本产品实际募集的金额未能达到最低总额或超过最高募集上限，(2)为遵守任何适用法律法规或监管政策的要求，及/或(3)相关市场波动异常或出现本产品销售文件列明的其他可导致调整、取消与终止的情形。  如果银行决定全部或部分暂停或终止本产品，在计算应向贵方支付的金额时，银行需扣除终止本产品相关的对冲和资金安排的成本，贵方收到的提前终止金额会减少，在该等情况下，贵方可能无法获得投资收益，甚至可能遭受本金损失。
市场风险	本产品的价值可涨可跌，受挂钩标的或外部因素（包括金融、政治、经济、自然事件及其他市场形势）表现的影响。任何过往业绩均不代表将来表现。
信用风险	贵方投资本产品须承担银行作为产品发行方的全部信用风险。本产品构成银行直接的、无担保的及非从属性的一般义务。这意味着贵方将依赖于银行履行本产品项下的支付义务。如果银行破产、无法履行其义务（包括支付义务）或在任何其他方面违约，贵方可能无法获得依照本产品条款应收取的款项，甚至遭受本金损失。信用评级不构成对银行的信用或本产品的风险、收益或适合度的任何推荐或担保。
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不具流动性，并非易于变现的产品。由于本产品一般没有能够随时变现的二级市场，也不在任何交易所上市或交易，贵方可能须持有本产品直至到期日，无法提前出售或终止。  因市场内部和外部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延期上市、暂停交易等），本产品或其挂钩标的如不能按约定及时变现，贵方可能会蒙受损失。
利率风险	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等因素导致的利率变动，会影响本产品的表现和收益。利率变动往往具有突发性和不可预知性。
汇率风险	如果本产品以外币计价（即以外币计算收益、赎回金额和到期结算金额），汇率风险仍不能完全得以排除，本产品的表现仍须承受外币和人民币间的汇率风险。贵方的投资本金在涉及货币兑换时可能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
结构性产品一般风险	投资于与特定资产挂钩的结构性产品不同于直接投资这些挂钩资产本身。贵方并不就挂钩标的享有任何权益（例如就股票而言，分红派息等）。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动可能不会一一对应到本产品价值及/或本产品项下支付事项的相应变动。
利益冲突	贵方应了解并能够接受，银行在本产品项下可能身兼多重身份，包括同时作为产品发行方和计算机构等。在行使相关职能时，银行的经济利益可能会与贵方作为投资者的利益相冲突。银行可能与挂钩标的的发行方或承销商保持业务往来，也可能不时参与与挂钩标的的有关交易。该等交易可能影响挂钩标的的价格甚至本产品项下收益，从而导致银行的经济利益与贵方作为投资者的利益相冲突。
再投资风险	在本产品无论因何种原因提前终止的情况下，贵方可能无法将其收到的金额在同一时间以同样的回报率或相同的挂钩标的的进行再投资。
法律与政治风险	本产品可能涉及中国以外的司法辖区并接受境外法律法规的管辖。相关境内外法律法规的变更可能会对本产品产生影响，贵方须承受相应的法律风险。  本产品所涉各司法辖区内的政治环境的变化亦可能会直接或间接对本产品的表现产生影响，例如外汇管制或行业政策的收紧可能导致本产品挂钩标的的价值受损，继而可能使本产品的收益受损。

<p>税务风险</p>	<p>不同的理财产品可能受限于不同的税收影响。贵方在投资本产品之前，应了解该投资可能涉及的各类税项（如，所得税等）。银行无义务也不会为贵方提供任何税务咨询。如有需要，贵方应向独立的第三方税务顾问寻求专业意见。</p> <p>贵方应承担适用于贵方的与投资本产品有关的所有税款。银行有权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代为扣缴所有与本产品相关的应缴税款（如有）。</p>
<p>突发事件风险</p>	<p>贵方可能面临因银行不能控制的情况直接或间接导致银行延迟或未能履行在本产品中的义务，或因前述情况导致本产品价值受损或价格剧烈波动从而不能及时完成止损变现的风险（该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限制、有关的交易所、清算所或其他市场暂停交易、系统故障、战争、罢工、社会骚乱、恐怖活动、自然灾害、流行病等）。</p>

### 客户确认/签字栏

(客户同意，本文件同样适用于客户通过银行的网上银行、电话及其他银行不时修订的无纸化销售方式(如适用)申请办理本产品的投资业务。客户在该等销售途径项下确认提交交易申请的行为，即被视为客户已经阅读、理解并接受本文件的条款，同意受本文件的约束，客户没有在本文件的纸质版本上进行签署，并不影响本文件的适用性和效力。)

#### 个人客户签署

本人确认：本人的风险偏好评级为\_\_\_\_\_

个人客户请亲自抄录如下句子以确认对本产品风险的理解：

本	人	已	经	阅	读	风	险	揭	示	，
愿	意	承	担	投	资	风	险	。		

姓名：	签署：	日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联名申请人：	签署：	日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 非个人客户签署

客户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日期/时间：
营业执照号码：		
签署：		
印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 产品说明书

一、产品概要			
产品名称及编号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市场联动系列 MALI19028R		
产品发行方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银行”）		
产品描述	<p>本产品（“<b>本投资</b>”）到期保障 100%本金（按投资货币计算）。</p> <p>本产品收益为浮动式，依据挂钩标的表现及相应计算公式决定，<b>本产品收益最低为零</b>。若客户持有本产品直至到期日，则仍可收回 100%本金（按投资货币计算）。</p> <p><b>为确保本产品的到期本金保障以及银行履行其到期时偿付本金的义务，客户的所有投资本金将存放于银行，由银行资产负债部统一管理。同时，金额等同于投资本金孳生之利息的款项将通过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期权、掉期等）与挂钩标的连接以实现或有之收益。</b></p>		
挂钩标的：	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		
投资货币	人民币	最低投资额（人民币）	100,000 元，每 10,000 元递增
		最高在线认购金额（人民币）	1,500,000 元
交易日	2019 年 7 月 8 日	起算日	2019 年 7 月 9 日
到期日和到期结算日	预计为 2020 年 3 月 9 日	是否保本	持有至到期日则保障 100%本金（按投资货币计算）
认购期	2019 年 7 月 1 日至 2019 年 7 月 5 日（通过网上银行在线申请认购本产品的认购期截止于认购期最后一日下午 3 时 30 分，通过银行营业网点或电话认购本产品的认购期截止于认购期最后一日下午 4 时）。 银行有权适当缩短或延长前述认购期。	投资期限	8 个月
犹豫期	即认购期，在此期间客户可以书面形式申请撤销本投资（即签署投资申请撤销申请表）。一旦银行确认撤销本投资的申请，相应的投资申请及客户为认购本产品已签署的有关销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本《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客户权益须知》及/或《认购申请书》，为免疑义，不包括《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将立即无效，客户不再持有本产品，本产品的任何表现和回报也将与客户无关。		
<b>重要提示：如果客户在认购期临近结束时才提交投资申请，可能无法撤销投资申请。</b>			
二、本金及其提前赎回			
本金	客户持有至到期日则保障 100%本金（按投资货币计算）。		
本金偿付	本金将于到期结算日支付给客户，但受限于 <b>结算支付营业日</b> （见定义 2）的调整。 计算机构有权对相应到期结算日进行调整和延后，但延后最多不得超过 20 个 <b>营业日</b> （见定义 1）。		



提前赎回	<p>提前赎回申请一旦提交将<b>不可撤销</b>。本产品<sup>在到期日之前</sup>提前赎回，可能造成<b>重大本金损失</b>。</p> <p>客户可在任一<b>北京营业日</b>（见定义 3）根据银行提供的一个参考赎回价格，自行决定在该北京营业日申请提前赎回，银行不收取赎回手续费。</p> <p>计算机构若确认接受客户申请，则于相应赎回日执行赎回。赎回金额根据计算机构厘定的赎回价格确定，并于赎回后的指定赎回结算日划转至资金结算账户。最终的赎回金额及赎回价格应以银行发出的确认文件为准。<b>提前赎回金额可能明显低于初始本金金额。且一旦赎回，客户于本产品的全部投资将立即终止，客户不再持有本产品。</b></p> <p>“<b>赎回日</b>”由计算机构确定。</p> <p>“<b>赎回价格</b>”由计算机构依据相关市场价格确定。</p> <p>“<b>赎回结算日</b>”预计为赎回日后的第五个结算支付营业日，由计算机构确定。</p> <p><b>注：赎回价格可能会与银行公布的参考赎回价格存在较大的差异。赎回金额可能远低于投资本金。</b></p>
------	---

### 三、产品收益

收益	<p>收益将在到期结算日支付，但受限于结算支付营业日的调整。</p> <p>收益 = 收益(a) + 收益(b);              收益(a) = 投资本金 x 年化收益率(a) x (n/360);              收益(b) = 投资本金 x 年化收益率(b) x (m/360);</p> <p>其中:</p> <p>(1) 年化收益率(a) = 3.00%;</p> <p>(2) n 为收益计算周期内参考利率落在区间范围 1 内的计息日的实际天数;</p> <p>(3) 若到期结算日前第 5 个<b>伦敦营业日</b>（见定义 4）的计息日所对应的参考利率落在区间范围 2 内，则              年化收益率(b) = 0.60%，否则，年化收益率(b) = 0;</p> <p>(4) m 为收益计算周期内计息日的实际天数。</p> <p><b>注：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b></p>
----	---

区间范围 1	[0.00%(含) - 5.00%(含)]
--------	-----------------------

区间范围 2	[0.00%(含) - 3.50%(含)]
--------	-----------------------

收益计算周期	自起算日（含该日）起至到期日（不含该日）止的期间。
--------	---------------------------

参考利率	<p>计息日的参考利率为美元 3 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以计息日上午 11:00 时（伦敦时间）路透系统 LIBOR01 上显示的 3 个月美元存款利率为准，如果计息日当日路透系统相关页面上没有显示该利率，则由计算机构根据诚信以及商业合理原则来决定该利率。</p> <p>如计息日为非<b>参考利率计算营业日</b>（见定义 6），则适用的参考利率为前一计息日（若该日为参考利率计算营业日）适用的参考利率。对于落在收益计算周期最后 5 个伦敦营业日内的计息日而言，其参考利率为到期结算日前第 5 个伦敦营业日的计息日所对应的参考利率。</p>
------	---

计息日	收益计算周期内的每个自然日。
-----	----------------

### 四、其他条款

计算机构	<p>银行</p> <p>计算机构所作的相关计算和决定具有最终性及决定性。</p>
------	---

费用	银行对本产品的认购和赎回均不收取手续费。
----	----------------------

## 五、定义

1	营业日	指香港、伦敦和北京的商业银行同时营业（包括进行外汇买卖和外币存款交易）的日期（不包括周六、周日或公共假日）。
2	结算支付营业日	指当日同时为北京营业日和 <b>香港营业日</b> （见定义5）的日期。如果结算支付日逢任何非北京营业日或香港营业日，则该结算支付日顺延至下一个结算支付营业日。
3	北京营业日	指北京的商业银行营业（包括进行外汇买卖和外币存款交易）的日期（不包括周六、周日或公共假日）。
4	伦敦营业日	指伦敦的商业银行营业（包括进行外汇买卖和外币存款交易）的日期（不包括周六、周日或公共假日）。
5	香港营业日	指香港的商业银行营业（包括进行外汇买卖和外币存款交易）的日期（不包括周六、周日或公共假日）。
6	参考利率计算营业日	指伦敦营业日。



## 客户权益须知专页

尊敬的客户：

理财非存款、产品有风险、投资须谨慎。为了保护贵方的合法权益，请在投资理财产品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 一、业务流程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本专页以下称“银行”或“我行”）目前办理投资理财产品业务流程概述如下，贵方可依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全部或部分步骤，同时银行保留按照业务实际需要对该流程进行更改的权利：

开立资金账户→独立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认真完整阅读投资理财产品全套销售文件、了解产品特征以及风险并接受投资理财产品全套销售文件；贵方在阅读时如有不明之处，可及时向我行员工进行咨询→贵方作出投资决定并完成购买手续→资金划转入银行账户→收到交易确认书（若成功交易）→关注我行信息披露渠道与频率以及我行相关联系方式，当贵方对所购买的投资理财产品有任何建议或意见请及时向我行反馈。

### 二、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估

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会因产品的具体特征而有所不同，银行会根据每一款投资理财产品的具体特征分别对其进行风险评级，并在相关投资理财产品的销售文件中载明\*。

为了协助贵方全面了解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帮助贵方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理财产品，请贵方在购买投资理财产品之前独立完成《客户投资评估》（适用于个人客户，下同）或《企业投资评估》（适用于非个人客户，下同）。该评估的有效期为一年，且在每次购买投资理财产品前贵方可回顾有效的《客户投资评估》结果或《企业投资评估》结果并确认是否更改答案。若在该评估有效期内发生了可能影响贵方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的、收益预期、风险偏好、流动性要求等），贵方应主动向银行要求于再次购买投资理财产品之前重新完成《客户投资评估》或《企业投资评估》。

根据客户的不同情况，我行将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划分为 1-风险规避型、2-保守型、3-稳健型、4-适度积极型、5-积极型、6-非常积极型六个评级以及将非个人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划分为 1-风险规避型、2-保守型、3-稳健型、4-适度积极型四个评级。与此同时，我行将投资理财产品划分为 1-风险规避型、2-保守型、3-稳健型、4-适度积极型、5-积极型、6-非常积极型六个风险评级。我行根据风险匹配原则，在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和产品风险评级之间建立如下对应关系，详见下表：

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	描述	适合产品风险评级
1-风险规避型	您的唯一投资目标是保本并按现行存款利率获取收益，此收益可能与通胀水平相持，也可能低于通胀水平。您不愿意投资任何可能损失本金的产品。	限于 1-风险规避型产品
2-保守型	您希望获得高于存款利率的投资收益并抵御通胀，且愿意在中期（2 年以下）内承受非常低水平的投资风险。您的资产价值可能出现波动且低于您的初始投资。虽然预计波动幅度	限于 2-保守型及以下产品

	较小，但短期内的损失可能较高。	
3-稳健型	您希望投资资产保持中等幅度的增长，且愿意在中长期（3年以下）内承受中等水平的投资风险。您的资产价值可能出现波动，且可能低于您的初始投资。虽然预计波动幅度为中等，但短期内的损失可能较高。	限于 3-稳健型及以下产品
4-适度积极型	您希望投资资产保持中高幅度的增长，且愿意在短期、中期和长期内承受高水平的投资风险和资产价值波动。您的资产价值可能出现大幅度的波动，且可能明显低于您的初始投资。	限于 4-适度积极型及以下产品
5-积极型	您希望投资资产保持很高幅度的增长，且愿意在短期、中期、长期内承受很高水平的投资风险和资产价值波动。您的资产价值可能出现很大幅度的波动，且可能明显低于您的初始投资。	限于 5-积极型及以下产品
6-非常积极型	您希望投资资产保持极高幅度的增长，且愿意在短期、中期、长期内承受极高水平的投资风险和资产价值波动。您的资产价值可能明显低于您的初始投资，甚至可能损失全部本金。	限于 6-非常积极型及以下产品

**备注：**

上述表格中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 1 到 4 及对应的适合产品风险评级适用于个人和非个人客户，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 5 和 6 及对应的适合产品风险评级仅适用于个人客户。

请贵方在选购投资理财产品前充分考虑自身的各项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需求、汇率风险和货币偏好、投资期限偏好、保本偏好等）和状况（包括但不限于您的年龄、财务规划、应急资金预留情况等）。同时，请贵方掌握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评级，并在投资任何投资理财产品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理财产品。贵方不应购买风险评级高于贵方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的投资理财产品。

投资理财产品的风险评级综合考虑多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投向的资产类别和比例、波动率、发行人风险等等）并可能不时重审和调整。经不时调整的投资理财产品的最新风险评级在我行网站上公布。请贵方在持有相关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不时关注相关投资理财产品的最新风险评级并考虑决定贵方是否适合继续持有相关投资理财产品。

**三、信息披露及相关权利和义务**

贵方可通过以下渠道获取贵方所购买的相关投资理财产品信息：

- (1) 登陆银行网站 [www.sc.com/cn](http://www.sc.com/cn);
- (2) 拨打银行客服热线 800-820-8088（适用于个人客户，下同）或 800-988-0018（适用于非个人客户，下同）；使用手机或在香港、澳门、台湾及海外地区，请拨打 (86-755) 25892333;
- (3) 亲临银行网点查询相关投资理财产品信息；

- (4) 每月向贵方寄送的纸质或电子月结单（注：个人客户所投资的市场联动系列和汇利系列投资理财产品无产品月结单，其相关产品信息将在每月寄送的账户综合月结单中列明）；以及
- (5) 在完成具体交易（例如交易成功、提前赎回、提前终止、收益支付、产品到期等）后或发生可能影响贵方投资或者市场判断的重大事件（例如，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相关投资理财产品的投资比例暂时超出其销售文件中载明的浮动区间且可能对贵方的投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或因银行自身原因需要对相关投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中约定的投资范围、收费项目、条件、标准或方式进行调整）时向贵方寄送的相关纸质或电子的交易确认书或通知函或手机短信。

贵方有义务通过上述渠道经常自行主动关注相关投资理财产品的表现，适时作出适当的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转换，赎回等）。因贵方疏于关注产品表现而导致的损失风险和后果由贵方自行承担。

#### 四、重要提示

为了保护贵方的自身权益，我行特此向贵方作出如下提示和建议：

- (1) 贵方在购买任何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理财产品）之前应当主动询问银行并务必仔细阅读完整阅读相关产品销售文件，确保清楚全面地了解：(1) 银行发行或授权代理销售的产品清单，(2) 产品发行方，(3) 产品资金投向、特征、风险、期限等，以及(4)产品销售文件签约方等详情。
- (2) 请贵方切勿购买非我行发行或授权代理销售的产品，贵方可以通过登录我行的个人产品信息查询平台（<http://www.sc.com/cn>）了解我行发行和授权代理销售的产品；未在该平台收录的任何产品均为非我行发行和授权产品。非我行发行和授权产品可能存在违规运作、缺乏有效风险控制和管理、信息披露不充分、风险提示不到位、虚假和误导宣传等诸多风险，可能导致本金收益无法兑付，甚至可能血本无归。贵方须清楚了解购买非我行发行和授权产品的风险和后果由贵方自行承担。
- (3) 我行发行或授权代理销售的产品均通过正规渠道销售（如我行网点的理财专区、我行网上银行、电话、传真），贵方不应要求或接受我行员工通过任何非正规渠道向您推介或销售产品。
- (4) 我行发行或授权代理销售的产品均由我行从贵方指定账户扣划相关投资资金后进行后续投资运作或清算，贵方无需也不应向任何第三方实体或个人划转任何投资款。
- (5) 请贵方务必妥善收存和保管所有产品购买文件和凭证。
- (6) 如发现我行任何员工以任何方式向贵方推介或销售非我行发行或授权产品，或者通过任何非正规渠道向您进行任何产品销售，或者为您就任何产品购买而安排或建议任何对外转账，请立即拨打我行客服热线进行举报反映：800-820-8088 或 800-988-0018 或 (86-755) 25892333。

#### 五、投诉处理和联系方式

如贵方对银行的投资理财产品以及相关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拨打银行客服热线 800-820-8088 或 800-988-0018 或(86-755) 25892333 或登录银行官方网站 [www.sc.com/cn](http://www.sc.com/cn) 进行反馈，贵方亦可直接向银行网点负责人提出。

所有客户投诉及反馈意见均会被记录在银行投诉反馈处理系统中，由银行客户关系部统一协调和处理。在投诉处理过程中，银行将秉承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独立的内部调查和取证，并会在第一时间通过口头沟通或书面告知等形式回复客户调查结果，以期客户投诉得到公正处理。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网址：[www.sc.com/cn](http://www.sc.com/cn)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800-820-8088  
800-988-0018  
(86-755) 25892333

注：\*银行投资理财产品风险评级与《商业银行理财产品销售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第 5 号）中要求的理财产品五级风险分类（“监管五级分类”）的对应关系如下：

监管五级分类 (风险由低到高)	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评级 (风险由低到高)
1 级	1 级 (风险规避型) - 2 级 (保守型)
2 级	3 级 - 稳健型
3 级	4 级 - 适度积极型
4 级	5 级 - 积极型
5 级	6 级 - 非常积极型

## 客户确认/签字栏

**我方进一步确认：**

1.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本产品的全套销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上《产品说明书》及专页《客户权益须知》和《风险揭示书》（尤其是其中加粗的重要内容），并充分了解了我方投资本产品的各项权利和义务，银行的有关人士已对我方就有关条款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说明和解释。
2. 我方有向独立第三方或其他渠道就本产品的投资进行咨询的机会，并且在决定投资本产品之前，已经根据自身的财务需求、投资目的、投资经验、风险偏好评级、对本产品的了解和独立第三方的专业意见（如必要）对本产品的合适性做出了独立判断：本产品适合我方。
3. 我方知晓《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已于银行官网(www.sc.com/cn)公布并将不时更新，客户可以随时阅读和下载，且我方已仔细阅读、理解并接受《综合理财服务协议基本条款》的全部内容。
4. 我方同意，本文件同样适用于我方通过银行的网上银行、电话及其他银行不时修订的无纸化销售方式（如适用）申请办理本产品的投资业务。我方在该等销售途径项下确认提交交易申请的行为，即被视为我方已经阅读、理解并接受本文件的条款，同意受本文件的约束，我方没有在本文件的纸质版本上进行签署，并不影响本文件的适用性和效力。

个人客户签署		
姓名：	签署：	日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联名申请人：	签署：	日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非个人客户签署		
客户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姓名：	日期/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营业执照号码：		
签署：  印章：		

市场联动系列 MALI19028R



银行收讫确认:

**\*MALI01\***  
SMCD new order